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EMAN FINTECH CORPORATION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279)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由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委任非執行董事

洪美莉女士（「洪女士」）及鍾衛民先生（「鍾先生」）各自己獲本公司之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

洪女士之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洪女士，56歲，現時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洪女士畢業於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獲得會計學文憑。彼於核數、公司秘書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洪女士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擔任海域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之執行董事及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海域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志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0）之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洪女士就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沒有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將獲得董事袍金及津貼每月港幣10,000元，該金額乃參考其背景、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彼並無特定之委任年期並須於本公司下次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彼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遵守輪值退任規定及重選。彼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遵守輪值退任規定及重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洪女士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洪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iii)洪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v)洪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洪女士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鍾先生之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鍾先生，63歲，現時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鍾先生持有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之企業管理文憑及中銀集團銀行課程文憑。彼於財務及業務諮詢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

鍾先生自一九七六年起於廣東省銀行開展事業，並於一九九六年辭任，離開該銀行前的最後職務為大埔分行經理。辭任廣東省銀行後，鍾先生於一九九六年成立「衛民顧問公司」，一家為香港企業提供財務及業務顧問服務的公司。二零零四年，鍾先生成立另一家顧問公司卓聯融資（亞洲）有限公司，提供類似的顧問服務。由於業務性質相同，衛民顧問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結業。二零零九年，由於鍾先生決定退出諮詢服務市場，故其申請撤銷卓聯融資（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

鍾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零一三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及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曾分別擔任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5）、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0）及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9，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除牌）、中國泰豐床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3，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除牌）及星辰通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5，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除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及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分別擔任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鍾先生擔任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3，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除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鍾先生就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沒有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將獲得董事袍金及津貼每月港幣10,000元，該金額乃參考其背景、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彼並無特定之委任年期並須於本公司下次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彼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遵守輪值退任規定及重選。彼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遵守輪值退任規定及重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鍾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鍾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iii)鍾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v)鍾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鍾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一時十二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復牌指引（以及任何補充或修訂）為止。

代表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
何國樑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一

執行董事：

蔡偉康先生
邱伯瑜先生

非執行董事：

洪美莉女士
鍾衛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安東先生
馮子華先生
巫克力先生